

【都市随想】

□黄小意

我对季节的感受比以前明显了好多。冬日里,下了班哪儿都不想去,就想赶紧回家,敷衍着吃完晚饭,赶紧进入冬眠正题——沏茶看书。

足不出户,红袖添香夜读书,简直是人间至美。当然,如果外面再下着鹅毛大雪,那就更美了。哦,好吧,我既无红袖亦无香,鹅毛大雪在城市的冬天也很稀罕。我就只是喝杯茶,看看书而已。我的一个同学,人家那才叫真读书。有几年时间,一年四季宅家里看书,而且看的都是《史记》、《左传》、《战国策》之类的高难度经典。同学聚会叫他,他都不参加。我们嘲笑他读书读傻了。

在我们吃吃喝喝吆三喝四中,这傻小子今年满血复活了,在公众号上推出了《论语》、《孟子》讲座,粉丝还不少。三年宅男,炼铁成钢,只能手动点赞。

相比他,我的冬眠就Low多了,不过是给冬天找点有趣的事儿干。天地萧索,人间无味,畅游书海,与作者对谈,不用寒暄,无需废话,什么前生今世,今生来世的,真是上接无极,下接八荒,爱谁谁了。周五晚上,重看李泽

【人生悟语】

□钟昕童

一花一菩提,一茶一世界。一壶素陶,一盏清水,茶生就此绽放。

读书之日,闲来无事,泡一壶茉莉绿茶。净壶、接水、煮沸,轻撮起一小拈茶叶,皱巴巴,几近褐色,毫无绿意。不觉间,蹙眉暗念,这茶未免也太过俗气丑陋了吧。沸水入壶,看着暗色的茶叶在漩涡中翻滚、挣扎,只是暗声叹息,一片刚出芽还未曾展开的绿叶,只因为生于茶园,就决定了其生命的短暂,早早被人扼断了脆弱而娇嫩的茎,断送了一片翠绿的生命。我冷冷地想,也许生命就如此吧……

茶叶于茶水中的挣扎终而平息下来,由水面渐渐没入壶底,我固以为茶叶的生命从此已走到尽头,殊不知,在那冷冰冰的黑暗之中,片片茶叶正汲取着温热与水分,于壶中静静绽放,褪去了熟褐,竟于顷刻间显露出碧绿的翠色,在粼粼的水波间,映出莹莹的绿光,宛若颗颗价值连城的祖母绿宝石,又如那养在深闺人未识的女子,一出阁便惊艳世人!

小心翼翼地茶水倾倒入出,袅袅白雾于水面袅娜升起,茶的精

【生活广记】

□雪樱

每年的最后一个月,都是伴着各种“未完成”的焦虑,我也不例外,有种长跑冲刺时上气不接下气的感觉。然而,越是忙乱越是节外生枝——电脑罢工,所有的文档都打不开,而且都没备份。问过度娘,也多次被非专业人士远程指挥修复,都无济于事,我眼巴巴盯着屏幕,如同热锅上的蚂蚁,束手无措。

鼓捣一个晚上,我彻底败下阵来,第二天送修。维修电脑的师傅告诉我,“文档全部损坏,能否完全修复还不好说。”这段时间,我努力使自己静下来,想了很多。自己为什么这么慌乱?如果所有文档无法恢复,意味着写的几十万的文字付之东流,等于白费心血,一切归零?一切归零,意味着失败、愚蠢、不堪,意味着要重新开始。

想到这里,我不禁联想到朋友阿元最近做的一件事。平日忙于工作,下班后他还要去做份兼职,拼命赚钱只为了尽快买学区房,让孩子从小接受最好的教育。这段时间,连续出差令他几近崩溃,身体不适。下班后他不再出去兼职,也不再周旋

美人赠我金错刀

厚的《美的历程》。大学时曾看过,那时囫囵吞枣,没啥心得。现在重看,竟觉惊艳,写得太好了。写到两汉美学时,书里提到汉赋,我就想起张衡和他的《四愁诗》来。

张衡的地动仪太有名了,以至于当我第一次读到他的《四愁诗》时,相当惊讶。心想一个大名鼎鼎的科学家居然还能、还会写这样小清新的诗?里面有“美人赠我金错刀,何以报之英琼瑶”,“美人赠我貂,何以报之明月珠”……看看这文艺范儿,是那个发明地动仪的科学家写的吗?后来,见过王朔的一本杂文集《美人赠我蒙汗药》,这书名无疑来自张大人的诗,哈哈,也是尽显现代人的后现代解构特色了。

《四愁诗》共四首,第一首第一句是“我所思兮在泰山。”啊,泰山!这是重读才注意到的啊,原来光注意美人赠的金错刀锦绣缎啥的了。我离泰山不过百余里,何不去拜访一下?第二天早起,我们就直奔泰山而去。冬天去爬泰山,绝对是个疯狂的举动。

泰山之行,我们从岱庙开始。无论去哪里,我都要看看此处的树木,

先去汉柏院,这里的汉柏,无树能比,是汉武帝泰山封禅时所植,2100多岁,足够霸气。我在树前,站立良久,也不知要从何处感慨,亦不知从何处说起,实在是参不透,真是罢了。

汉柏院里有碑刻,去了很多次,从未细看过,这大冬天的,院子无人,我们便徜徉很久,一个个细细看。天呐,居然看到了张衡的《四愁诗》碑刻。恕我无知吧,我真的不知道这里的碑刻中有《四愁诗》。我们就是因这首诗来泰山的啊,这样的机缘巧合,叫人兴奋。碑刻无作者题名亦无年代,不知是谁写的了。可是我能说写得甚合吾意吗?碑文为《四愁诗》第一首“我所思兮在泰山”,隶书书写。也只有隶书才能表达这首诗的忧伤之感。真是大妙了。

虽然不能和我同学相比,把读过的书总结出精华,讲给别人听。但是,我在这冬天无人的下午,机缘巧合,见到这诗、这碑刻,用李泽厚的话来说,这也是一场关于美的历程。与我而言,这也就足够了。《四愁诗》里有“美人赠我金错刀”,套用一下,这就是生活赠予我们的美好吧。

茶生滋味



魂仿佛注入其中,幻化成水汽中的精灵,在空中羽化而登仙,飘荡着,轻扬着,恍惚间,我仿佛看到了叶子为人采摘后的生命历程:先是曝露于酷暑下经历了阳光的灼烤,翻腾,直至褪去了翠色;而后又置于竹筛间,反复挑拣,筛选,将枯枝与杂质抛弃,直至剩下最精粹的叶,终于,叶子沉睡了,直至我的壶中,在沸水的洗礼下,焕发出那普通叶子所不具有的生机。

一片叶子如此普通,于我,却如同静静地聆听了一片叶子不平凡的

生命历程,不觉间发出感叹。是啊,一片叶的生命固然脆弱渺小,却可以焕发出如此耀眼夺目的光辉与温热,在磨难中历练,在绝境中不屈服,这才是生命真正动人之处啊!我细细品尝着杯中的茶水,滚烫,苦涩,却于回味之中感到一丝甘甜与醇香萦绕舌尖。

正如这茶叶的一生,经历过阳光,经历过风雨,人生亦是如此。放下茶碗,茶香犹存,在那氤氲间,冥冥之中,茶生滋味,祭奠着生命的不屈,蜕变为亘古不变的真理。

把过程注满明媚的心情

于各种应酬,回家陪上幼儿园的儿子搭积木,一连几个晚上玩到十点钟,好不快哉。他说,“与其说陪伴孩子,倒不如说是回归自己。每当大功告成时,儿子都会让我拍照留念,接着他瞬间推倒,积木哗啦啦落一地,我似乎也得到某种释放。一晚上的心血,其实没有白费,人生不就是这样一个过程吗?”

是啊,人生不就是要活出一个过程吗?作家史铁生曾说过,“人这一生能得到什么呢?只有过程,只有注满在这个过程中的心情。所以,一定要注满好心情。”所以,一年一年地过活,如水划痕,不在于走得多远,而在于是否能够留下不同图案的水纹,是否能够拥有不同滋味的体验。就像我的伏案写作,最痛快淋漓的不是作品变成铅字,抑或是结集出版,而是冥思苦想,神思驰骋的漫漫过程。这个过程是寂寞的,也是享受的;是枯燥的,也是刺激的。很多时候,从身不由己走向不能自己。如台湾女作家简媜的经验之谈,“创作是一条寂寞的路,只说对了一半,过了中程,创作是一条暗杀自己的

路,至于抵达终点,哪一个我被杀了,端着作者的文学史观与生命胸襟。”

电脑修好搬回来,文档重新“复活”,我一阵大喜,同时又多了几分豁然。经历这次“过山车”式的心情震荡,我又成熟了很多,学会了等待,懂得了忍耐。如果说生命是一场永无止境的修行,那么把过程注满明媚的心情就是不断回到自我的精神历练。有多少历练就会有多少精神成色,有多少坚持就有多少阶段胜利。

就像说出“有何胜利可言,忍耐就是一切”的大诗人里尔克,也许他是最懂得过程和忍耐的人,他在给青年人的信中写道,“对于你心里一切的疑难要多多忍耐,要去爱这些问题的本身,就像爱一间锁闭了的房屋,或是一本用别种文字写成的书……现在不要去追求那些你还不能得到的答案,因为你还不能在生活里体验到它们。”生活本身就是瑰丽而迷人的过程,与其抱怨,不如歌唱。

把过程注满明媚的心情,不过如此。

【饮食男女】

生活那么苦

吃点甜的怎么了

□萨摩罗德尼

自从公司在休息区添了跑步机、体脂秤、微波炉,真上去跑步的人没见多少,但天天称体重,自带健康午饭的人却与日俱增。每到中午,休息室都会规律性地在一个小时内形成两个长队,微波炉前的热饭队,和饭后的称重队。然而J小姐哪个队都不是。仗着年轻身体好,她一直是办公室里的女汉子,能干也能吃,还专爱吃甜食。

同事团购健康轻食,别人都要芝麻菜、羽衣甘蓝和藜麦,只有J小姐专要华道夫沙拉,还特意嘱咐多加烤苹果丁,多放奶油。同事团购奶茶,别人都要半糖甚至无糖,只有J小姐要全糖。别人都是保持身材,远离甜品的健康girl;只有J小姐大咧咧要慕斯,要提拉米苏,当下午茶点。

看着J小姐每天自顾自喝甜吃高热的,邻座的S姐突然有些看不下去了。不知道是J小姐的食谱让素净寡淡的她忍不住诱惑,还是J小姐说不上苗条却也没超过微胖边缘的身材让她觉得有损部门女生的颜值,S姐开始隔三差五暗示食物的鄙视链。

临近年末,J小姐又买了几瓶起泡小甜水,甜白贵腐,看到她从盒子里拎出好几只花花绿绿的酒瓶,还专门跑来向酒场经验丰富的S姐请教怎么喝,S姐赶紧抖擞精神教育J小姐:“甜的酒没深度,因为甜味会掩盖酒中很多风味的不足;不甜的干型葡萄酒才够深刻,因为好喝,全凭香气口感,没有甜度混在里面。”然而J小姐仍然不吃这一套,她年轻的脸上泛起肆无忌惮的大笑,“生活那么苦,人生那么短,我吃点甜的,喝点甜的,怎么了?”

听到这话的S姐,虽然心头一震,还是没有当回事,直到一周后,年末的忙碌来得格外猛烈,整个部门连轴加班了四天后,她终于在第五天的深夜,累到状态崩溃。

在什么意式浓缩、麻辣烫,红牛都没法回血的时刻,J小姐看看身边面色憔悴的S姐,起身跑回自己的工位,扒拉了半天,从抽屉里拿出一盒俄罗斯蜂蜜蛋糕以及一瓶匈牙利托卡伊贵腐甜酒。

“原来想在家犒劳自己的,看S姐你这么累,来吃点吧。”J小姐热情地邀请。实在累到崩溃的S姐,终于卸下了心防,一口咬下一块油润红亮的蛋糕,感受着温润的甜蜜,饱满;一手端起玻璃茶杯的贵腐甜酒,深吸着杯口传出的杏脯、橘子酱与蜂蜜的甜美香气。

此时,S姐才发现,原来自己在健身课营养课上,被老师像说恶魔一样说的甜食,是那样美好。而且,无需汗流浹背跑步五公里后才等到的激素“奖励”,一口甜蜜就让大脑分泌出多巴胺,工作的压力,精神的紧张,都在连绵不断的甜美中烟消云散。

S姐难得露出了消失好几天的笑脸,又起身拿了一块蛋糕,以及阻止了进入肥宅快乐状态更快的J小姐,去开甜起泡酒的念头。“甜酒要比甜食的含糖量更高,才会好喝,你的蜂蜜蛋糕很甜,还是配这个贵腐甜白最合适。”

看着J小姐依然对自己笑得没心没肺,S姐忽然羡慕起这个爱甜无忌的姑娘:“对了,你上次跟我说什么来着,我觉得很有道理呢。对了,生活那么苦,吃点甜怕什么!”

城市笔记